

# 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 医疗互助保障活动的通知

各部门、院系：

按照银川市总工会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互助保障对象

凡工会组织关系隶属于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宁夏开放大学工会，未办理退休手续的在职职工均可参保。其中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退休的职工不能参保，6 月 30 日之后退休的职工可以参保。

## 二、互助保障时限

互助期为 1 年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止。

## 三、互助保障缴费和补助标准

本期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每人一份，每份互助金 50 元，互助保障期满不返还。

互助保障补助标准按照《银川市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管理办法》执行(详见附件 2)。

## 四、办理参保程序

各工会小组统一收取本部门职工医疗互助金，转至账户：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宁夏开放大学工会委员会，账号：

5014316000013, 开户行: 黄河农村商业银行银川同心路支行, 转账必须备注部门名称和参保人数。

参保人员花名册(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)和银行转账凭证纸质版, 请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前交至工会办公室,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: [nzkdgh@163.com](mailto:nzkdgh@163.com), 逾期不报送的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: 安戈 电话: 2135025

附件:

1. 银川市总工会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的通知》
2. 关于印发《银川市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3. 参保职工名单模板

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工会

2023 年 12 月 25 日